

附件 3

诚信承诺书

我报名参加佛山市三水乐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招聘活动，我已仔细阅读《佛山市三水乐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招聘下属企业佛山三水大同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招商专员公告》等材料，清楚并理解其内容和要求。在此我郑重承诺：

一、自觉遵守此次招聘的有关政策；遵守考试纪律，服从考试安排，不舞弊，不协助他人舞弊。

二、真实、完整、准确地提供本人报名信息、各种资料、材料；准确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并保证在招聘期间联系畅通。

三、不弄虚作假，不伪造、不使用假证明、假照片、假证书，不恶意举报。

四、不传播、不编造虚假信息，不故意浪费考试资源。

五、保证符合公告中要求的资格条件，认真履行报考人员的各项义务。

六、在进入专业素质考核、体检、公示、聘用等程序，不得无故放弃资格。特殊情况确需放弃的，提前向佛山市三水乐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说明原因。

七、自愿接受佛山市三水乐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员工或者机构向其认为合适的组织及人员调查了解我的背景信息。在签署这份承诺书之时，我同时放弃未来可能起诉佛山市三水乐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因为背景调查而可能带来的伤害与损害的权利。

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后果，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接受有关处理。

本人签字：

年 月 日